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7-08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668.60 万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现将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单笔超过 500 万元的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	收款单位	补助类型
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	22,800.00	公司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	3,780.00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收益相关
新设金融机构专项扶持资金	上海市财政局	1,967.00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	1,350.00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与收益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17 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7 日